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原住民族語言認證及藝能活動獎勵要點

中華民國111年10月21日鹿鄉社字第1110013795號令發布

一、依據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及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族地區基本設施維持費作業要第五點第三款第三目規定辦理。

二、臺東縣鹿野鄉公所(以下簡稱為本所)為促進民眾參與原住民族語言認證、文化及藝能相關活動，特訂定本要點。

三、獎勵對象：

(一) 設籍本鄉四個月以上之鄉民。

(二) 非本鄉鄉民，服務於本鄉轄內機關學校之員工。

四、獎勵金申請期限:自獎勵事實發生日起提出申請，以當年度為限。

五、獎勵項目及內容如下：

(一) 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者，同一等級以申請一次為限。

(二) 非原住民之鄉民及機關學校員工參與前款認證考試，以通過阿美族語合格者始得申請。

(三) 參加政府機關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比賽或原住民族各項藝能競賽成績優異，獲縣(市)比賽前三名、全國比賽前六名者，分別給予獎勵。

(四) 上開賽事不含各項邀請賽、排名賽、選拔賽、表演賽及友誼賽等非正式競賽。

六、獎勵標準說明：

(一)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及藝能競賽成績優異之獎勵標準如附表。

(二) 藝能競賽成績等第評比設有「特優」者：特優、優等、甲等，應試相當於第一名至第三名規定辦理。

(三) 藝能競賽成績等第評比未設「特優」者：優等、甲等、乙等者，應視相當於第一名至第三名規定辦理。

(四) 藝能競賽成績特優取二名者，則優等應視為相當於第三名規定辦理；

取三名者，應視相當於第一名至第三名規定辦理，優等則不予獎勵。

(五) 藝能競賽成績個人項目獲獎者，以個人名義核發該等級獎勵金；團體項目獲獎團體，以團體為單位核發該等級獎勵金。

七、獎勵金申請應檢附下列文件向本所提出申請：

- (一) 申請書表。
- (二) 個人戶籍謄本(含記事欄)一份。
- (三)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四) 獎狀、認證合格證書或相關獲獎證明文件影本。
- (五) 切結書。
- (六) 其他審查所需文件。

八、審核程序：

- (一) 本所採書面方式審核，如發現文件遺漏或不符規定者，應行文或電話通知申請人於十五日內(含假日)補正。
- (二) 申請人逾期未補正者，視同自願放棄獎勵資格，不得就同一案再行申請。

九、撥付方式：

- (一) 申請人經本所審查合格並核定補助後，獎勵金由本所逕撥申請人指定帳戶，並發函通知。
- (二) 申請者如有戶籍遷出或喪失補助資格者，須主動告知本所社會暨原住民族事務課，並繳還補助款。

十、本要點所需經費由原民會補助編列年度預算辦理，並視財源狀況酌予調整發放額度，年度預算用罄時，即停止受理申請。

十一、本要點經鄉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參與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及藝能競賽成績優異獎勵標準表

獎勵項目	獎勵等第	獎勵金額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初級認證合格	500 元
	中級認證合格	1,500 元
	中高級認證合格	2,500 元
	高級認證合格	3,500 元
	優級認證合格	5,000 元
原住民族各項藝能競賽成績【個人比賽】	縣市級 第一名	3,000 元
	縣市級 第二名	2,000 元
	縣市級 第三名	1,000 元
	全國級 第一名	5,000 元
	全國級 第二名	4,500 元
	全國級 第三名	4,000 元
	全國級 第四名	3,000 元
	全國級 第五名	2,000 元
	全國級 第六名	1,000 元
原住民族各項藝能競賽成績【團體比賽】	縣市級 第一名	6,000 元
	縣市級 第二名	5,000 元
	縣市級 第三名	4,000 元
	全國級 第一名	10,000 元
	全國級 第二名	8,000 元
	全國級 第三名	6,000 元
	全國級 第四名	5,000 元
	全國級 第五名	4,000 元
	全國級 第六名	3,000 元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原住民族語言認證及藝能活動獎勵要點

【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應試年度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服務單位 及職稱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申請 獎勵事蹟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認證合格： 新臺幣 5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認證合格： 新臺幣 1,5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認證合格：新臺幣 2,5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認證合格： 新臺幣 3,5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優級認證合格： 新臺幣 5,000 元整		
應檢附文件 (由申請人先 行檢核)	<input type="checkbox"/> 領據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戶籍謄本 1 份，非本鄉鄉民檢附服務機關學校工作證或在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1 份 (國中生請檢附學生證、國小生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帳戶封面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證書或成績證明文件		

本人_____為申請臺東縣鹿野鄉原住民族語言認證及藝能活動獎勵要點獎勵金，茲切結本人提供申請佐證文件確實無誤，若有虛報不實經查明，願意承擔一切法律並無條件繳回所領獎勵金。

此致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切結人：



<務必請簽名蓋章>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領據

※申請人請填寫粗框部分欄位，其餘免填

單位：新臺幣/元

領款人姓名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用途	支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獎勵金		
應領金額	元整	機關負擔 補充保費	0 元整
應代扣所得稅金額	0 元整	個人負擔 補充保費	0 元整
實領金額	元整		
上列款項已向臺東縣鹿野鄉公所如數領迄		領款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機關 支付總額	(免填)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金融帳戶封面黏貼處

獎勵金存入帳戶帳號存摺封面影本須與上列申請人相符

申請人注意：

1. 申請之文件均不退還，申請表件請郵寄或親送至本所收發處。
2. 為縮短獎助流程，具領人之「簽名蓋章」處請先行蓋章及簽名；獎勵金逕撥指定帳戶(限申請人帳戶)。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原住民族語言認證及藝能活動獎勵要點

【族語、藝能活動-個人比賽成績優異者】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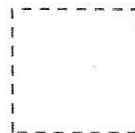
申請人姓名		競賽/活動 名稱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學校系所或 服務單位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申請 獎勵事蹟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級 第一名：3,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級 第二名：2,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級 第三名：1,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一名：5,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二名：4,5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三名：4,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四名：3,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五名：2,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六名：1,000 元整
應檢附文件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領據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戶籍謄本 1 份，非本鄉鄉民檢附服務機關學校工作證或在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 (國中生請檢附學生證、國小生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獎狀或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帳戶封面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秩序冊(含參賽人數證明)		

本人_____為申請臺東縣鹿野鄉原住民族語言認證及藝能活動獎勵要點獎勵金，茲切結本人提供申請佐證文件確實無誤，若有虛報不實經查明，願意承擔一切法律並無條件繳回所領獎勵金。

此致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切結人：



<務必請簽名蓋章>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領據

※申請人請填寫粗框部分欄位，其餘免填

單位：新臺幣／元

領款人姓名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用途	支參與族語、藝能活動-個人比賽成績優異獎勵金		
應領金額	元整	機關負擔 補充保費	0 元整
應代扣所得稅金額	0 元整	個人負擔 補充保費	0 元整
實領金額	元整		
上列款項已向臺東縣鹿野鄉公所如數領迄		領款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機關 支付總額	(免填)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金融帳戶封面黏貼處

獎勵金存入帳戶帳號存摺封面影本須與上列申請人相符

申請人注意：

1. 申請之文件均不退還，申請表件請郵寄或親送至本所收發處。
2. 為縮短獎助流程，具領人之「簽名蓋章」處請先行蓋章及簽名；獎勵金逕撥指定帳戶(限申請人帳戶)。

表三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原住民族語言認證及藝能活動獎勵要點
【族語、藝能-團體比賽成績優異者】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人姓名		競賽/活動 名稱	
申請人數	等共 人	學校系所或 服務單位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申請 獎勵事蹟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級 第一名：6,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級 第二名：5,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級 第三名：4,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一名：10,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二名：8,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三名：6,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四名：5,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五名：4,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級 第六名：3,000 元整
應檢附文件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領據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戶籍謄本 1 份，非本鄉鄉民檢附服務機關學校工作證或在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兩面影印本 (國中生請檢附學生證、國小生免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獎狀或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帳戶封面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秩序冊(含參賽人數證明)		

本人_____等_____人為臺東縣鹿野鄉原住民族語言認證及藝能活動獎勵要點獎勵金，茲切結本人提供申請佐證文件確實無誤，若有虛報不實經查明，願意承擔一切法律並無條件繳回所領獎勵金。

此致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切結人：

申請人均需
簽名蓋章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領據

※申請人請填寫粗框部分欄位，其餘免填

單位：新臺幣／元

領款人姓名	等 人	時間	年 月 日
用途	支參與族語、藝能活動-團體比賽成績優異獎勵金		
機關 支付總額	(免填) 萬 仟 佰 拾 元整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應領金額		代扣金額		實領金額 (免填)	領款人簽章
獎勵金 (免填)	機關負擔 二代健保	應代扣所 得稅金額	個人負擔 補充保費		
0	0	0	0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應領金額		代扣金額		實領金額 (免填)	領款人簽章
獎勵金 (免填)	機關負擔 二代健保	應代扣所 得稅金額	個人負擔 補充保費		
0	0	0	0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應領金額		代扣金額		實領金額 (免填)	領款人簽章
獎勵金 (免填)	機關負擔 二代健保	應代扣所 得稅金額	個人負擔 補充保費		
0	0	0	0		